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QGC-ZB-2023-0720

项目名称：2023 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

采 购 人：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07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分标准 17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3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222号德盈国际广场3栋C梯2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8月02日 14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QGC-ZB-2023-0720

1.2 项目名称：2023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19.5万元

1.5 最高限价：19.5万元。响应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投标。

1.6 采购需求：2023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继续教育专业课学习平台、职业培训 e 起学），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1.7合同履行期限：2023年9月1号到2024年8月31号。

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或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不良征信

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若符合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2）供应商如为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为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的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2.3 第 2.1（5 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4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2.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不接受。

2.7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7 月 24 日起至 2023 年 07 月 28 日，每天 9:3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若潜在供应商未能在购买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 222 号德盈国际广场 3 栋 C 梯 205 室

方式：现场报名，纸质磋商文件售价：100 元/套，售后不退。

请供应商携带如下资料现场领取磋商文件（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原件（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集中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五、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2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 222 号德盈国际广场 3 栋 C 梯 205 室

六、开启

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2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 222 号德盈国际广场 3 栋 C 梯 205 室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公告媒体

1.本采购公告在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公示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2.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3.对采购项目的技术及需求问题，请向采购人联系人咨询。

九、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点击主页“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并登录系统，在“信用记录”栏目中点击“信用记录打印”，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2.供应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供应商拟申请网上注册的，应当按以下程序进行：

a.在“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新用户注册界面，自行设置账号、登录密码，如实填写注册页信息，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b.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打印；

c.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622。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事宜进行咨询。

4.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5）信息安全产品政策

（6）进口产品政策

（7）投标担保政策

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游府西街 53 号

联系人：程科长

联系方式：025-847871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长虹路 222 号德盈国际广场 3 栋 205 室

联 系 人：李工

联系方式：187958035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795803587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则

1、参照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等。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磋商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服务”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服务的单位。

3、政策功能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后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 号。

3.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磋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 号。

3.4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3.5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

3.6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过认证的节能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3.7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次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

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代理服务招标收费标准按50%进行计算并支付，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计算基准值为中标价。

4.3评审费：由采购代理机构先行垫付，最终由中标单位支付（评审费不开具发票）。

注：**以上费用请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后期采购人不单独列支，必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二、响应文件编制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 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6.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磋商代表签字。

6.5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6.6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7、响应文件的组成

7.1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逐条标明是否响应。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7.2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包括但不限

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 磋商申请及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第一章磋商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第一章磋商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3.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5）★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合同草案条款

（8）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7.3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服务如与磋商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项目服务方案

（3）★《技术条款偏离表》；

（4）服务与承诺；

（5）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人员情况一览表；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7.4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价格部分是对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磋商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2）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4）**经磋商后，如果成交价高于或低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首次报价的，分项报**

价同比例调整。

7.5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其他部分由供应商根据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三、响应文件签署与提交

8、响应文件签署

8.1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8.2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拒收：**

（1）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等。

四、磋商

9、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9.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9.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响应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9.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9.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磋商组织

10.1 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10.2 磋商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1、磋商程序

11.1 磋商小组评审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均有同等的磋商机会。

11.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用“★”加注或特别说明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11.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1.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1.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2）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3）**没有逐一说明提供服务技术参数和服务响应，而是直接拷贝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

（4）报价低于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供应商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公积金，以及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8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被磋商小组认定为无效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采购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暂时不能确定或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需求等。

12、评定成交方法和标准

12.1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2.2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等。

12.3**评审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13、确定成交供应商

13.1 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得分最高的直接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3.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供应商及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1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5 所有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14、编写评审报告

14.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过程和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15、签订合同

15.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5.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4 **成交供应商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财政部门视情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加政府采购。**

15.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5.6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16、询问

16.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17、质疑

1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2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2）提起质疑的日期、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具体条款）；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5）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6）供应商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7.3 质疑供应商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17.4 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8、投诉

18.1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9、诚实信用

19.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9.2 供应商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19.3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9.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19.5 供应商应自觉遵守磋商、评审纪律，扰乱磋商、评审现场秩序的，属于失信行为，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失信行为将被记入供

应商诚信档案。

第三章 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小数点后保留 2 位）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由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	分值
1	价格分 （25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25.00	25
2.1	服务方案 （30 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对项目现状的认识和理解进行评分： （1）需求分析报告有充分认识和理解，分析科学深入得 5 分； （2）需求分析报告认识和理解较充分，分析较科学得 3 分； （3）需求分析报告认识和理解一般，分析浅显得 1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5
2.2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云产品技术特性进行评分： （1)视频点播产品功能特性明显、技术服务完善得 10 分； （2）视频点播产品功能特性一般、技术服务良好得 7 分； （3）视频点播产品功能特性不足、技术服务一般得 4 分； （4）视频点播产品无功能特性、技术服务不合理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10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分，如需数据迁移需提供详细的数据迁移方案以及对接工作计划：： （1）实施方案详细、无需迁移数据得 15 分；	

2.3		（2）实施方案较全面，需迁数据得 12 分； （3）实施方案一般，需迁数据得 9 分； （4）实施方案不够全面，需迁数据得 6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15
3	售后服务 （12 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合理，服务流程及内容具体，响应时间迅速，服务人员齐备得 12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全面，服务流程及内容、响应时间较为迅速、服务人员匹配基本满足需求得 9 分； (3)售后服务方案较片面，有服务流程及内容空洞或欠缺，响应时间缓慢，服务人员匹配欠缺得 6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12
4	应急预案 （10 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响应方案进行评分: (1)应急方案细化全面，应急措施科学合理得 10 分； (2)应急方案较全面，应急措施恰当得 7 分； (3)应急方案不够全面，应急措施欠缺得 4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10
5	产品功能、性能、配置要求 （14 分）	设备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满分 14 分；打▲号指标，有一项负偏离扣 3 分，其他技术指标有一项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打▲号技术指标需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视频点播产品厂商公章）	14
6	业绩 （9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完成类似项目的案例，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9
合计：			100

说明：

1.对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和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投标价的5%、5%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特别说明：节能、环保产品必须纳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官方网站“节能、环保产品查询系统”，且以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为准）。

2.对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给予投标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如果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监狱企业，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根据宁财规[2018]10号《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

7、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依据。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3 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预算：19.5 万元（报价超过项目预算作无效响应处理）

项目实施周期：2023 年 9 月 1 号到 2024 年 8 月 31 号 。

项目说明：在线学习平台，包括在线选择课程、视频点播、线上考试等。本项目为学员提供视频点播服务，包含提供视频流量、视频存储、视频点播转码等。

二、项目内容

1、支持标清、中分辨率课件学习；

2、本项目报价为一年总价包干，即按年包干，不限流量、不限存储容量；

3、为采购单位提供流量数据等信息；

4、本项目需上传的文件以在线学习业务需要为准；

5、上传文件为 1080P，按照需求需要 720P 和 480P 的低分率文件，故需要进行转码；

三、技术标准与要求 （打▲号技术指标需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视频点播产品厂商公章）

平台技术功能模块		参数要求
媒体上传	▲多端上传	提供客户端上传（移动端、Web 端、微信小程序）、服务端上传（提供多语言 SDK）、控制台上传、URL 拉取上传、直播录制等多种上传方式，提供功能盖章截图
	客户端上传加速	利用云平台全球部署的加速网络，智能选择最优接入点和最优链路，显著提升媒体的上传速度和成功率。同时启用 QUIC 传输后，可大大减少网络拥塞，降低延时，改善弱网环境下的上传质量。
媒体管理	▲属性设置	支持对媒体设置多种属性信息，用于媒体检索、播放展示、智能管理等，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和用户观看体验，提供功能盖章截图
	筛选检索	根据媒体属性作为检索条件，进行精确匹配、前缀匹配、模糊搜索等多种检索方式，查找期望的媒体文件列表，并可一键导出到本地。
	媒体删除	支持删除不需要的媒体文件，节省存储成本。
	智能降冷	支持根据播放热度、上传时间、上传类型等多维条件设置降冷策略，基于策略对媒体文件执行存储降冷，以节约存储成本。

	智能降码	支持自动识别出播放热度高的视频，执行降码率的操作，降低视频码率，节约流量和存储成本。
媒体处理	音视频转码	对视频或音频执行转码，可指定输出媒体的编码格式、帧率、码率、分辨率等参数，以适应终端对不同清晰度和格式的播放需要。同时还能支持加水印、加片头片尾等能力。
	▲码率压缩	支持 av1 266 极速高清，满足至少 50%以上的码率压缩并且保持清晰度，提供系统截图盖章
	▲av1 解码	支持 av1 软解 sdk，解码性能不能低于当前市面上 265 软解，提供系统截图盖章
	▲转码速率配置	点播文件转码速度可配置速率，可配置 30 倍数转码应对紧急需求，提供系统截图盖章
	极速高清	相比普通转码，极速高清通过智能场景识别、动态编码技术、码率精准控制模型，以更低的码率获得更高的主观画质，实现「高画质低码率」，可节约网络流量和存储成本。
	图片裁剪伸缩	支持对图片进行拉伸、缩放、裁剪（圆形或方形）等操作，实时生成符合各类展示需要的新图片。
	视频截图	支持按照指定视频时间点截取一张图（并可直接将其用作媒体的封面），也可按照指定时间间隔或采样频率截取多张图或雪碧图。
	自适应码流	支持 HLS 和 DASH 等主流的 ABR（Adaptive Bitrate Streaming）自适应码流格式，支持终端播放器根据网络情况自动切换到最合适播放的分辨率。自适应码流也是承载媒体加密、DRM、字幕、广告等前沿功能的主流格式。
	拼接剪辑	支持对音视频剪除片头片尾、剪辑片段，或将多个音视频拼接，生成新的音视频文件。
	复杂合成	在视频轨和音频轨上，以视频、音频、图片作为素材，进行画面旋转、画面叠加、声音混合、音量调节、拼接裁剪、插入转场等复杂操作，尤其适合于广告、新闻、宣传片等场景的制作。
极致播放	加速分发播放	利用云平台全球部署的加速网络，将媒体播放的请求调度到最接近播放端的接入点，有效降低媒体播放的失败率、卡顿率等指标，为媒体播放带来极速体验。
	多码率智能切换	基于 HLS 和 DASH 的自适应码流技术，播放器实时感知当前的网络质量，动态地切换播放的分辨率，让观看者在流畅观看的前提下，自动享受最高画质。
	多语言字幕	支持为视频关联多语言的外挂字幕，播放器可根据需要自由选择展示哪一种字幕。
	多端播放器	提供 Android、iOS、Web、Flutter 等多种播放器 SDK，快速集成倍速播放、进度条操作、小窗播放、弹幕、清晰度切换、离线下载、播放加密视频等 50 多种功能。另外，如果您已有自己的播放器，我们也提供了轻量级的播放器 Adapter，配合您已有的播放器使用。
媒体智能	智能字幕	支持对媒体中的音频内容，利用 AI 自动转化出文字，输出 VTT、SRT 等格式的字幕文件。生成的文件可直接关联到媒体中，在播放时以字幕形式展示。
	标签分类	借助音视频 AI 能力对媒体内容进行智能分析，可用于媒体分类（如新闻、娱乐、游戏、科技、美食等）、标签（如游戏、交通工具、音乐家、赛车、宠物等）管理。
	人脸识别	可基于公共人脸库和自定义人脸库，自动识别出画面中出现的人脸，以及人脸在视频中出现的时间点和画面位置。
媒体合规	智能审核	对音视频和图片，使用 AI 能力对内容智能审核，分析出内容可能产生的违规风险，帮助规避违规媒体带来的法律风险和品牌伤害。
	媒体禁播	支持将违规媒体内容设置为禁播状态，让违规内容无法传播。
版权保护	防盗链	防止播放链接被盗取后，造成内容版权泄露、产生播放费用的损失。

	加密与 DRM	对视频内容加密保护，限制仅被授权的终端用户播放，防止他人窃取和破解版权内容，任意传播而滋生盗版问题。
	盗录追溯	当发生录屏盗录后，可以从被盗录视频中提取出盗录者的身份，实现对盗录者的追溯。
直播点播结合	直播录制	支持将直播视频录制到云点播。录制后，既支持了用户在直播结束后的按需观看，也满足了国家对于直播视频必须存储 3 年以上的监管要求。
	时移回看	在直播过程中，支持用户拖动进度条，回看历史内容。该功能可以让用户便捷地回看错过的片段。
	直播剪辑	在直播过程中，快速剪辑出指定时间段的直播视频片段，生成一个新的视频。该功能常用于主播在直播过程中快速截取精彩片段的场景。
	点播转直播	将预先录制好的点播视频，在指定时间点以直播流的形式播放，即通常所说的伪直播场景。

此外，还需要满足：

1. 根据实际需求，点播存储容量可无限扩展，单个文件最大可支持 481B；
2. 提供 RESTful 接口，支持 http 和 https 协议访问，提供用户自服务门户和 AP1 接口，用户可自行完成数据的上传下载和管理；
3. 建立一对一技术服务群，保障 7*24 小时售后支持和保障（指定专人负责技术对接和故障处理，并提供 24 小时联系方式）；
4. 有完善的技术支持库，能够以电话、邮件、现场办公等方式提供技术支持；
5. 有 7*24 小时监控中心，能够通过 ICMP 及时对服务设备进行监控，有效判断 CDN 平台设备的当前状态及其各节点网络情况，并自动报警。提供短信报警机制，通知到采购人运维人员；
6. 按照使用方的要求设置告警阈值，超出阈值时提供告警服务（例如：邮件、短信）；
7. 当服务使用方有重大项目时，能够提供快速绿色通道，缩短工作流程与耗时，在最短时间内实现服务使用方需求；
8. 有完善的故障处理流程，对故障可以快速响应；
9. 当出现重大事故时，要在第一时间通知采购人指定联系人，并在事件发生的 48 小时内，提供第一次事故报告；
10. 能够查询 1 年内任意时间的流量数据、访问用户分布、访问内容统计、访问正确率统计等信息；

11. 能够获取访问量数据、访问用户分布、访问内容统计、访问正确率统计等数据，通过 CDN 后台流量数据，能够查看精确到省、直辖市以及主要运营商的相关信息；
12. 能够对 CDN 各节点的流量数据进行聚合，能够对各节点的日志进行汇总聚合，能以最快速度提供访问日志；
13. 提供日志记录功能，方便追查访问来源以及进行多维度的统计分析；
14. 能够提供流量及带宽的查询接口供客户实时统计；
15. 上述技术服务内容不应收取额外费用；
16. 每半年应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该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发送给使用方相关负责人员确认，确认回复后进入结算流程；
17. 给出按带宽计费和按流量计费 2 种模式，供选择；
18.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署正式合同前，将对成交供应商人提供的 CDN 服务进行测试，如通过测试，则合同生效；如未通过测试，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采购人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递补，同时采购人将不支付给未通过测试的供应商任何补偿；
19. 对于递补的成交供应商人也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测试。

四、项目要求

1、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的在线（QQ 等方式）、电话、邮件等方式的运营支持和技术支持；发生故障，或因投诉等原因造成发送问题时，10 分钟响应，30 分钟内给予临时解决方案，1 小时内发出故障处理报告，并在 24 小时内完全解决问题，或给出合理的最终解决方案。

2、安全应急

对系统出现的安全隐患和安全事件，供应商须协助采购人开展信息安全应急保障工作，协助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做好安全应急处置，并协助采购人编制应急处置报告。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支付玖万伍千圆（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之内），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支付合同尾款。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若与采购需求书内容有冲突，以采购需求书为准，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

使用单位 ：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供货单位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以下称甲方）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

住所地：南京市秦淮区游府西街 53 号

供应商：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继续教育专业课学习平台、职业培训 e 起学）是由平台计算学时、提供视频流量、存储、流量存储点播转码等支持的在线培训学习场所。为全市参与公益性培训人员在线学习，在线选择视频课程，以及线上考试，并取得在线培训合格证明等服务，以达到公益性培训人员能及时把握、更新、拓展新知识而建。

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为__拾玖万伍千元整_（19.5 万）人民币。本项目报价为一年总价包干，即按年包干，不限流量、不限存储容量。

本合同总价款是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响应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_____号标的磋商 文件、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技术规格响应表；

（3）响应承诺/服务承诺；

（4）成交通知书；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 **2023 年 9 月 1 号到 2024 年 8 月 31 号**完成服务事项。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其磋商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磋商文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该项目免费维护期满时止。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七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支付玖万伍千元（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之内），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支付合同尾款。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甲方未拒收的，交易中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责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服务。

6、乙方未按约定提供服务（包括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要求）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整改不合格或累计发生三次以上需要整改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或出现流量中断、欠费状态导致学员无法学习，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一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盖章）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01500120420005451	帐 号：
日 期：	日 期：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盖章）

代表人：

电 话：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 目 编号： _____

项 目 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 _____

日　　期 ： _____

磋商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一、　磋商申请及声明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　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表

四、　资格证明文件

五、　分项报价表格式（如有）

六、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七、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八、　方案（如有）

九、　服务与承诺（如有）

十、　竞争性磋商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如有）

十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十二、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十三、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格式

附件一、相关政策声明函格式

附件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附件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目录一、磋商申请及声明

磋商申请及声明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磋商要求，我们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小写）。

3、项目负责人：_____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磋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磋商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磋商文件本身提出质疑**。否则，属于不诚信和故意扰乱政府采购活动行为，我们将无条件接受处罚。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内完成本项目规定的服务内容。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磋商小组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我方正式通讯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8、我方正式开户银行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帐　　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年月日

目录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的（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目录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表格式

报　价　表

序号	名　　称	报价（万元）	其中，**小、微型企业报价（元）**
1	2023 年在线学习平台视频点播项目		
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	是_____ 否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

日　　期：__年_____月_日

说明：

1、在“供应商是否属于小和微型企业”栏后“是”或“否”上打“√”。

目录四、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相关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2.《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在线打印）；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除法定代表人以外的授权代表必须提供）；

4.本次采购项目实施所必需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若有）；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注：不得以信用承诺书替代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第（5）条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目录五、分项报价表格式（如有）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服务项目	数量	**投标报价（元）**	**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的产品**
总价小计：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

日　　期：__年_____月_

_____日

说明：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在“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的产品”栏内，填写“是”或“否”，如果小微型企业的产品报价无法划分计算的，评标时将不予认可。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是指供应商为小企业，且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如果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或者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但提供的货物为大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大中型企业。

目录六、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服务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

日　　期：__年_____月_

_____日

说明：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3、供应商应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和服务响应，直接拷贝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目录七、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偏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八、方案

方案（自行编制）

目录九、服务与承诺

服务与承诺（自行编制）

目录十、竞争性磋商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竞争性磋商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目录十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2			
3			
..			
..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年_____月_

_____日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目录十二、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供应商类似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项目规模	获奖情况	签约及服务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所有业绩均需要提供有效的复印件（扫描件）。

目录十三、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格式

（通过“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带有二维码）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年　月　日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td><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联系人</td><td></td></tr>
<tr><td>联系地址</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信用得分</td><td></td><td>星级</td><td></td></tr>
<tr><td>诚信档案记录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信用承诺</td><td colspan="3">我公司自愿参加贵中心(公司)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包括：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权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一、相关政策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 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_____（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年_ 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函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本公司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 人（含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本单位参加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 日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

附件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年_月_日

附件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南京市职业技术培训指导中心、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若有）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附件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采购人)：

我公司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公司符合下列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果我公司中标（成交），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3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下列材料核验：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___年__月__日